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8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永辉”)出具的《减持告知函》,重庆永辉于2023年1月12日至2024年12月4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4.87%(其中2024年12月3日减持1.4954%,12月4日减持3.3792%),具体情况如下: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收到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股东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永辉”)出具的《减持告知函》,重庆永辉于2023年1月12日至2024年12月4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4.87%(其中2024年12月3日减持1.4954%,12月4日减持3.379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二支路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1月12日至2024年12月4日			
股票简称		中百集团	股票代码	000759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3312.4662		-4.87	
合 计		-3312.4662		-4.8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不适用)		自有资金 ☐ 其他金融理财产品借款 ☐ 银行借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710.1387	9.87	3397.6725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710.1387	9.87	3397.6725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系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措施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大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承诺承诺文件
3. 律师事务所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9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 本次权益变动后,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3,976,7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9999%。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永辉”)出具的《减持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3年1月12日至2024年12月4日,重庆永辉持股比例由9.87%下降至4.99999%。本次权益变动后,重庆永辉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	权益变动 方式	权益变动 时间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3年1月12日至 2024年12月4日	3312.4662	4.87

注:其中2024年12月3日减持1.4954%,12月4日减持3.379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6710.1387	9.87	3397.6725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710.1387	9.87	3397.6725	4.99999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重庆永辉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2.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

一、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重庆永辉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重庆永辉出具的《减持告知函》。

2. 股东重庆永辉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0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吴乐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乐峰先生因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5%以上的大股东,提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吴乐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吴乐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乐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吴乐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吴乐峰先生在任职期间忠诚履职、勤勉尽责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7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说明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中百集团,证券代码:000759)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通过市场信息和投资者提问关注到,投资者对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及

员工职务侵占情况关注较高,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同业竞争承诺: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10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大股东延期承诺的议案》,延期后的承诺为: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商联”)将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5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原则下,综合运用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方式实现两家公司分业经营,尽快解决两家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一大股东延期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子公司员工职务侵占情况:2023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员工涉嫌职务侵占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目前公司正在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加大力度追赃挽损,后续进展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实。

5. 武商联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2024年7月31日)起6个月内,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2%。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号:2024-043)。

截至2024年10月30日,武商联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68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

武商联的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至2024年12月4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4.8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号:2024-068)。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7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创动力”)持有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创药业”)股份8,569,996股,占公司总股本8.6552%。

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已于2023年6月1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盈创动力送达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盈创动力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970,465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90,15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980,31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所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569,996	8.6552%
IPO前取得:8,569,99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4,811	2023/12/4-2024/10/14	24.82-53.837
不适用			
注: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7日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于2024年6月22日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2,970,465股	3.00%	不超过:2,990,15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980,310股
减持期间	2024/12/25-2025/3/25		按市场价格
减持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此前安排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其他前持股份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			

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 持股5%以上大股东盈创动力对持股期限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或所持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持股5%以上大股东盈创动力对减持方式、减持价格的承诺:

“ (1) 本公司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 限售期满后两年内,若本公司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时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减持价格);

(3) 本公司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盈创动力在减持期间内,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盈创动力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监管及法律证券的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5日

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866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09-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11-29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开A	方正富邦禾利39个月定开C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008669	008670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 (单位:元)	1.0755	1.0661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 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 润(单位:元)	572,720,011.19	876.9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 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 的应分配金额(单位: 元)	-	-
本次下置基金分配方案(单位:元/10份 基金份额)	0.12	0.1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1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12-5		
除息日	2024-12-5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12-6		

关于蜂巢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05日

公告送出日期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蜂巢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蜂巢丰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0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蜂巢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蜂巢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06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2月06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2月0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安全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蜂巢丰瑞债券 A	蜂巢丰瑞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084	010085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